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解散保定天威华克电力线材有限公司
民事判决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保定天威线材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线材公司”）于近日收到河北省保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高新区法院”）送达的（2022）冀 0691 民初 2044 号《民事判决书》，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判决书的基本情况

保定天威华克电力线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克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线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线材公司持有华克公司 51% 股权。本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清算注销保定天威华克电力线材有限公司的议案》，决定对华克公司实施清算注销，线材公司以股东身份向高新区法院提出依法解散华克公司的诉讼请求（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4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和《证券日报》上的相关公告）。

二、《民事判决书》的主要内容

高新区法院认为：根据华克公司的实际情况，对线材公司主张解散华克公司的诉讼请求，依法应予支持。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

法》第一百八十二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规定（二）》第一条、第四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六十七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解释》第九十条之规定，判决解散华克公司。

三、判决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将依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对公司利润的影响以日后实际发生额为准。本次判决预计对公司本期及期后利润、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不构成重大影响。

本公司将根据实际进展情况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13日